



中科检测技术服务(湛江)有限公司

CAS Testing Technical Services (Zhanjiang) Co., Ltd.

环境检测报告

Environmental Test Report

第一部分: 检测概况

委托单位: 湛江市海荣饲料有限公司

单位地址: 广东省湛江市官渡工业园内海荣路1号

联系人: 李华强

受测单位: 湛江市海荣饲料有限公司

采样地址: 广东省湛江市官渡工业园内海荣路1号

样品类别: 废气、噪声

第二部分: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

采样人员: 陈旭亮 林启威 小立

环境检测条件: 环境温度: 26.2℃ 大气压: 100.4 kPa

采样对象: 印刷机废气: 机件除漆

检测方法: 智能大气压计 LP-202

检测人员: 林启威

仪器:

检测点位	检测项目	单位	检测结果	限值
			ZJ23051604-FQ01	
	排气筒高度	m	40	/
	排气筒规格	m	内径: 1.2	/

声 明

1. 本报告由中科检测技术服务(湛江)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本公司)出具。

2. 本报告于本公司检验检测设备、人员、器材、资质等有效。

3. 本报告于其技术内容于批准人签字无效。

4. 本报告涂改增删无效。

5. 未经本公司书面许可,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(全部复制除外)。

6. 本报告于其技术内容于批准人签字无效。

7. 本公司同意,本公司在收到报告内容的第一个工作日内,对报告内容、格式、内容、格式、内容、格式(包括报告要素、法院或政府程序)的严格要求而需披露的除外。

8. 对于测试样品特征、成

10. 本报告得出的数据或结论是基于特定的时间、特定的方法以及特定的适用范围和条件,其他条件可能影响检测结果,因此,本报告的结果仅适用于特定的时间和条件。

9. 本报告于其技术内容于批准人签字无效。

11. 由于本公司的原因导致需要对报告内容进行更改的,本公司愿意重新为委托方提供报告,但报告产生的费用,委托方应向本公司支付,且报告内容不得更改。

12. 对于测试样品特征、成

更改的,委托方应当向本公司提出修改申请,经本公司审核后,同意予以更改。

委托方承担,委托方向本公司支付后续报告。